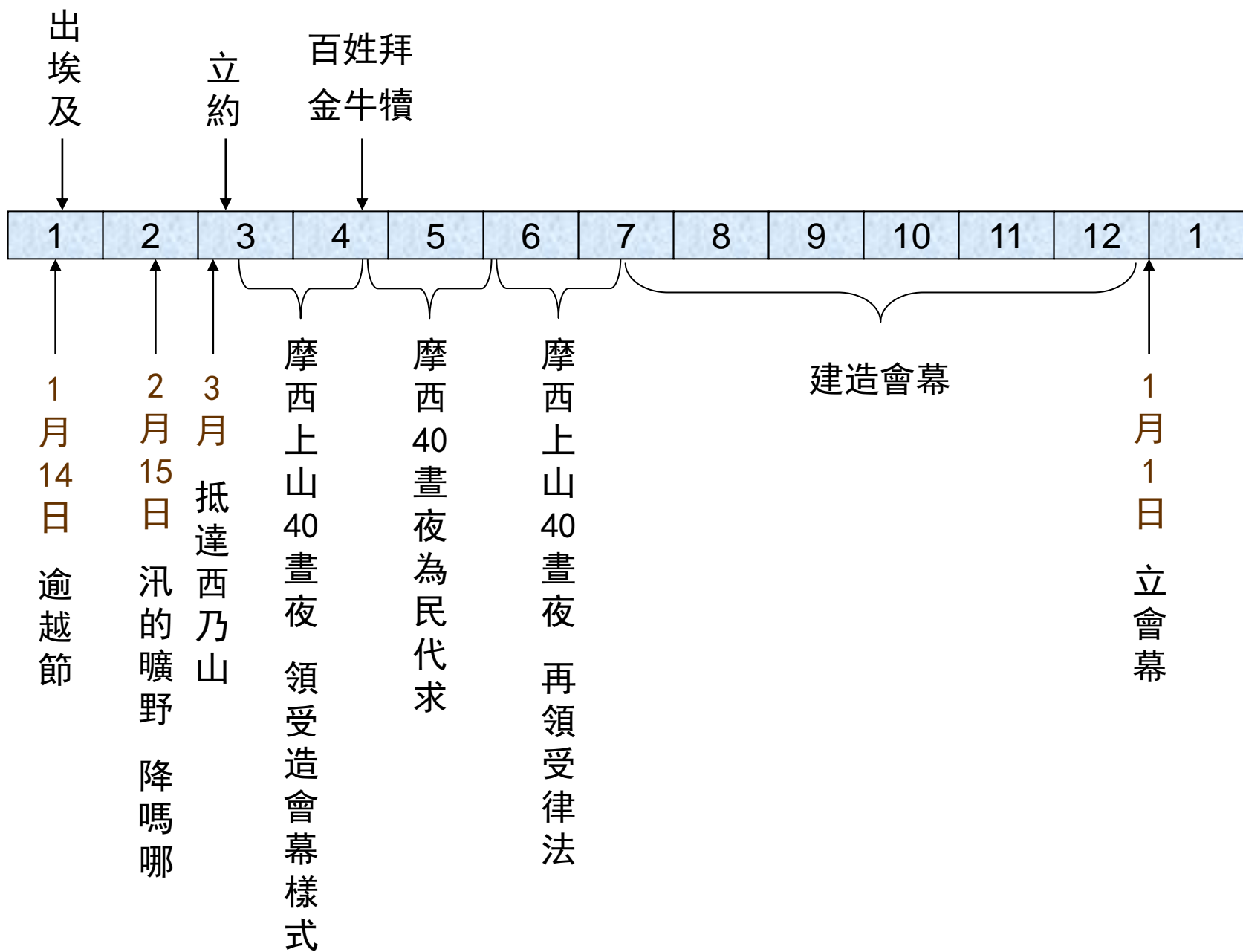


利未記 1 - 10 章





出埃及記最後，會幕建造完畢，耶和華的榮光就充滿了帳幕。
然後呢？神救贖的目的：以色列人蒙神拯救，離開埃及為奴之地；神要他們聽從祂的話，守祂的約，作屬祂的子民，歸祂作『祭司的國度，聖潔的國民』（出19:5-6）



出埃及記

神救贖以色列人；為使他們作『祭司的國度，聖潔的國民』

利未記

神在會幕裡，以色列人當如何敬拜事奉祂，過聖潔的生活？

新約的救贖和成聖：你們來到主面前，也就像活石，被建造成為靈宮，作聖潔的祭司，藉著耶穌基督奉獻 神所悅納的靈祭。…惟有你們是被揀選的族類，是有君尊的祭司，是聖潔的國度，是屬 神的子民，要叫你們宣揚那召你們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。（彼得前書2:5, 9）



利未記

原名：《神呼召》

1. 神呼召人來親近祂。
2. 神解決人親近祂的一切難處。

人若要到神面前，必須藉著祭司和祭物。

利未記的主題是**聖潔**：

我是把你們從埃及地領出來的耶和華，要作你們的神；所以你們要聖潔，因為我是聖潔的。

（利11:45，19:2）

出埃及記

救贖

神在**西乃山上**說話

以色列人蒙**救贖**
成為神的子民

救贖

耶穌的救恩
羅馬書6章

利未記

聖潔

神在**會幕裡**說話

以色列人藉**獻祭、自潔**
維持與神的新關係

成聖

聖靈的工作
羅馬書8章



利未記

27章分成兩大部分

與神和好（1-10章）

藉著祭物和祭司到神面前

新約：與神和好，稱義。

藉著耶穌一次獻祭，與神和好。

與神同行（11-27章）

藉著守條例過聖潔的生活

新約：與神同行，成聖。

藉著聖靈一生追求聖潔。

利未記1-10章，與神和好；藉著祭物和祭司到神面前。

1-7章講五祭，8-10章講設立祭司，行獻祭的條例。



燔祭



素祭



平安祭



贖罪祭



贖愆祭

燔祭

祭司就要把一切全燒在壇上，當作燔祭，獻與耶和華為馨香的火祭。（利1:9）

燔祭：火祭的一种，有时称之为『上升之献』，因为有献祭的烟云向上升去。献燔祭主要是为了与神『修好（重建关系）』而献上的甘心祭。

燔祭的神学意义是：不是神需要这祭物，而是人需要透过献祭，以行为来表达内心对神的需求，想要与神建立关系。

燔祭纯粹是为了敬拜奉献，不是为赎罪而献。

燔祭是全烧之祭，表明想与神建立关系之人，必须全然奉献。燔祭是以色列人早晚常献的祭。所献的祭物必须谨慎选择，必须没有残疾的牛或羊。献祭时，把手按在祭物的头上，表示以祭牲代替自己。所献的祭物，必须全烧在祭坛上，代表将自己一切所有的完全献给神。

燔祭是圣所中最基本的祭。



公牛



公綿羊



公山羊

燔祭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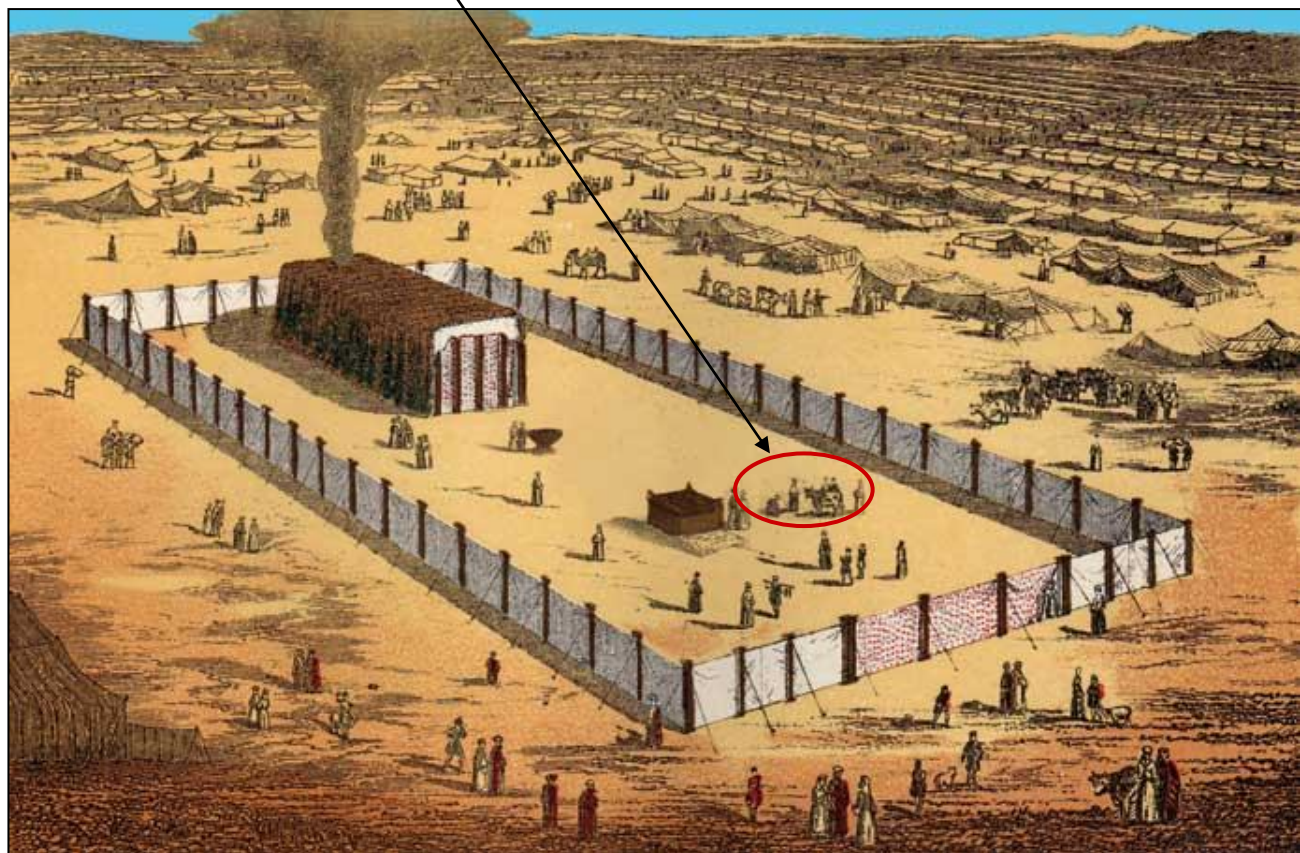


接手

宰殺於祭壇北側



象徵聯合
為他贖罪



燔祭壇上的火要常常燒著，不可熄滅（6:13）。

燔祭



接手

宰殺於祭壇北側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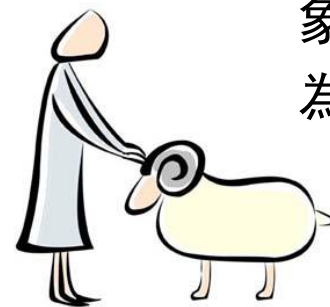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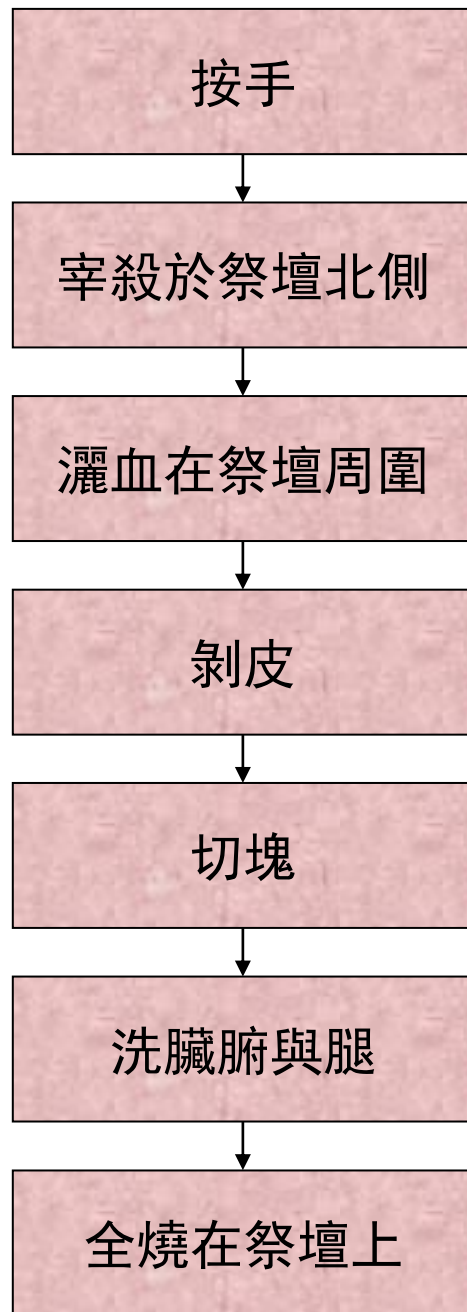
灑血在祭壇周圍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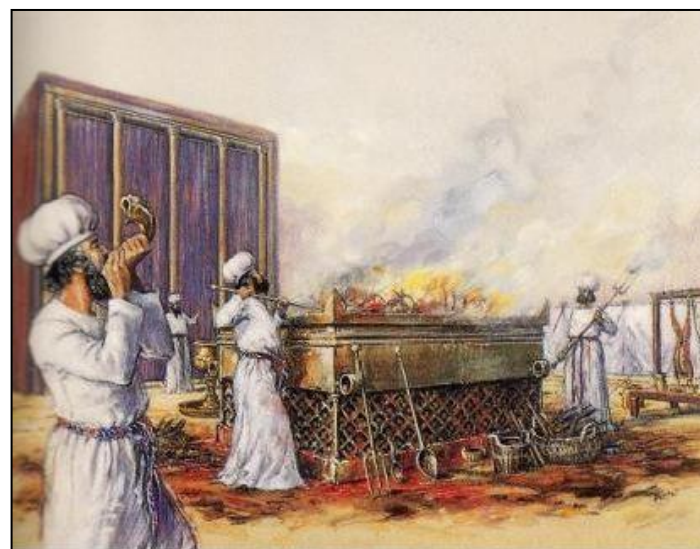
象徵聯合
為他贖罪

壇在會幕門口(doorway)
象徵血打開通往聖所之路
... sprinkle the blood
around on the altar that is
at the doorway of the tent
of meeting. (Lev 1:5, NAS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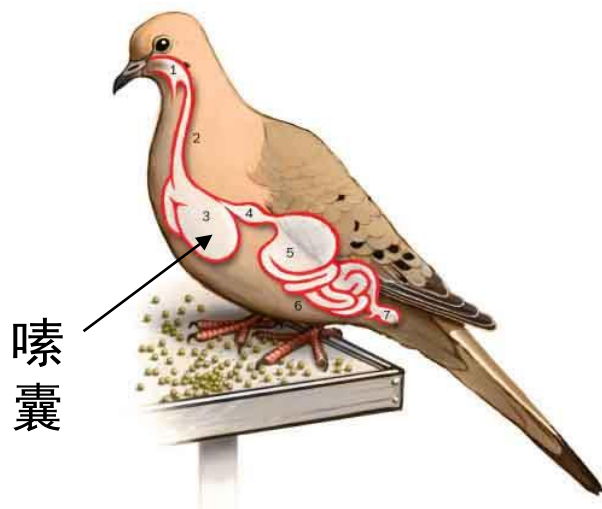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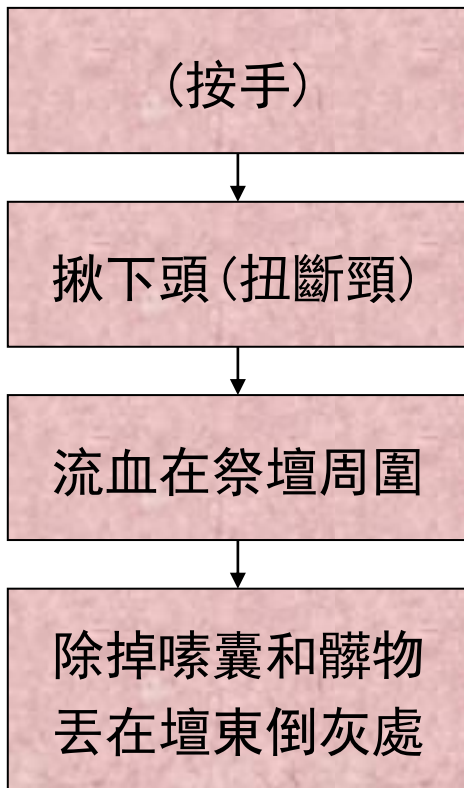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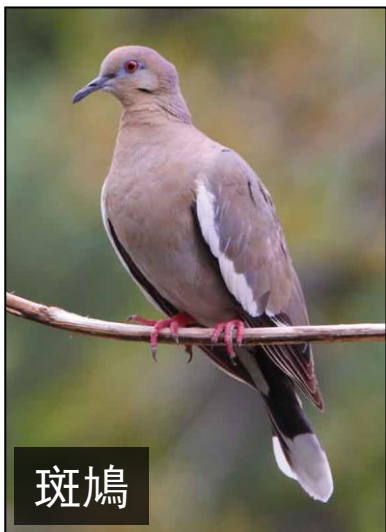
燔祭



象徵聯合
為他贖罪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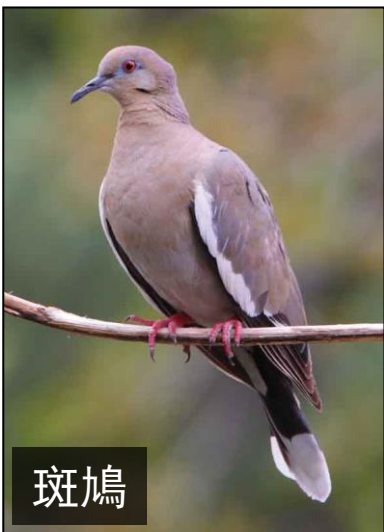
燔祭



髒物，或譯翎毛。



燔祭



(接手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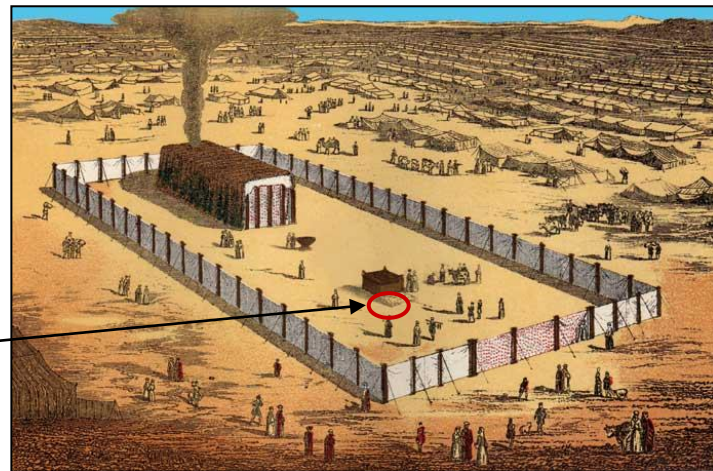
揪下頭 (扭斷頸)

流血在祭壇周圍

除掉嗉囊和髒物
丟在壇東倒灰處

撕開翅膀
(不可撕斷)

全燒在祭壇上



素祭

細麵、餅、穗子。素祭通常並不單獨獻上，而是配合燔祭一同獻上。

素祭：素祭的原意是『礼物、或供物』，奉献给神，表明完全的顺服和敬虔。

素祭与平安祭一样，都是『附带祭』，不能单独献。平安祭当与燔祭同献，但很少只有素祭与燔祭一起献，素祭常随平安祭，这两种『附带祭』与燔祭一同献上。

在神学意义上，献燔祭强调奉献者与神重建关系的心愿及承诺，代表奉献者甘愿的全然委身。而素祭则补充另一半的奉献意义，是『立约的奉献』有饮水思源的意义，想到自己所得的一切，都是与自己有约的神之祝福，是祂所赐的，是神按祂恩典之约所赐予的。所以，素祭是甘愿的祭，为感恩而行，是自动自发的，绝不勉强。素祭有纪念的性质，是神要求祂的子民以此为纪念。更准确的意义是『作为象徵』以献素祭象徵感恩、感谢。素祭所献的是植物，那烧在坛上的部分，象徵奉献者的意愿，是献给神之馨香的火祭。剩下的要归给亚伦和他的子孙。

素祭

細麵、餅、穗子。



細麵



餅（無酵）



初熟的穗子



油



乳香



鹽

2:13，凡獻為素祭的供物都要用鹽調和，在素祭上不可缺了你 神立約的鹽。一切的供物都要配鹽而獻。

素祭



細麵

澆油
加乳香



調油的
無酵細麵餅

烤爐

鐵鏊

抹油的
無酵薄餅

煎盤

壓碎

澆油
(加乳香)

燒在壇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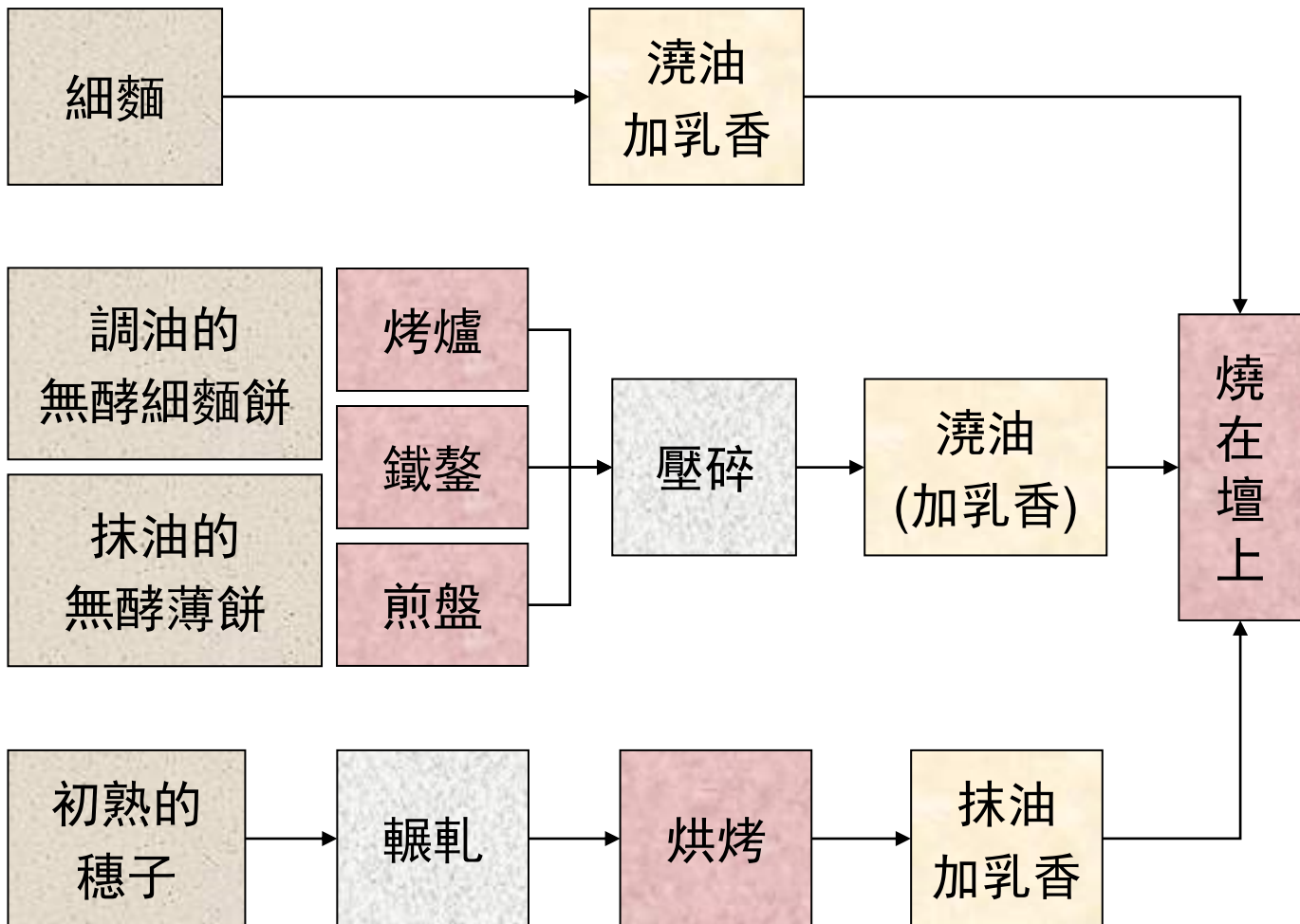


初熟的
穗子

輾軋

烘烤

抹油
加乳香



素祭

素祭都不可有酵、蜜



酵：罪，和使生活虛胖的因素

蜜：虛浮、誇大的言詞

一切素祭都要配鹽而獻



2:13，凡獻為素祭的供物都要用鹽調和，在素祭上不可缺了你 神立約的鹽。一切的供物都要配鹽而獻。

鹽：代表永約(民18:19)

平安祭

平安祭：平安祭主要的涵义是与神和好，也与人和好；因为已经有了和好的关系，因而在生命中有平安，所以来献上平安祭。

平安祭是附带之祭，不能单独献上，须附在燔祭或赎罪祭中。

素祭献的是农作物，平安祭献的是牲畜，却不全献，而是将祭物分给祭司及众亲属享用。

平安祭与燔祭同为火祭，但两者性质不同。燔祭表明寻求神的接纳，人必须先有神的接纳，才可进一步得神所赐的平安。

平安祭又名感恩祭，为感恩或还愿而献(利7:11-12；诗50:23)，或是出于甘心乐意的奉献(利7:16；民10:10；王上8:63)。

平安祭

- 平安祭(Peace offering)，又稱酬恩祭，或 Fellowship offering.
- 目的：感謝、還願、甘心
 - **感謝：**因感受神在某件事上施恩(如歷險歸來、病得醫治、脫離困境，或任何值得感恩之事)，而獻上感恩祭。
 - **還願：**因為許願，而在事前或事後獻祭還願。
 - **甘心：**非因神的命令，也非出於義務，純粹出於甘心自願所獻的祭。

平安祭

- 平安祭(Peace offering)，又稱酬恩祭，或 Fellowship offering.
- 目的：感謝、還願、甘心
- 特點：平安祭是唯一可讓獻祭者享用祭物的祭
- 祭物：牛、綿羊、山羊的腎和脂油（公、母皆可）
 - 腎(腰子)：代表人深處的心思感情，和合本多譯為「心腸肺腑」（詩7:9，16:7，26:2，73:21，139:13；箴23:16）
 - 脂油：代表最上好肥美的部份
 - 蓋臟的脂油、腰子上的脂油、肝上的網子、綿羊的肥尾巴

平安祭

腰子上的脂油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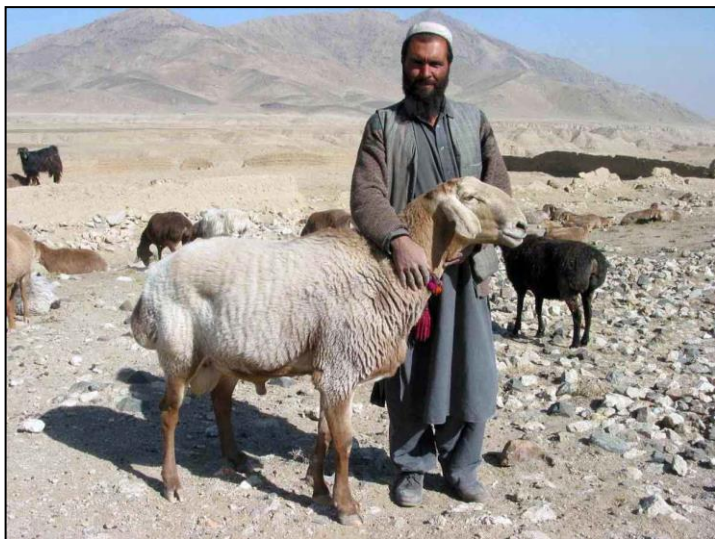


肝上的網子



平安祭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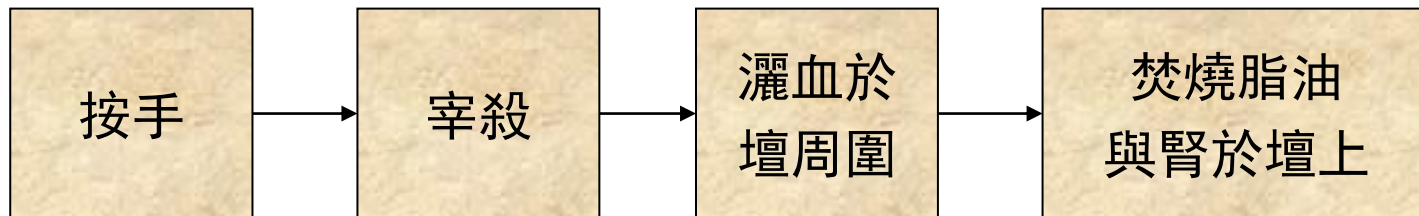
肥尾巴的羊



肥尾巴的脂肪

平安祭

- 平安祭(Peace offering)，又稱酬恩祭，或 Fellowship offering.
- 目的：感謝、還願、甘心
- 特點：平安祭是唯一可讓獻祭者享用祭物的祭
- 祭物：牛、綿羊、山羊的腎和脂油(公、母皆可)



脂油和血都不可吃。

贖罪祭

對付非故意、誤犯、無法補償的罪

燔祭、素祭与平安祭，是寻求与神建立关系的献祭。另外还有两种祭，是『救赎性』的祭：赎罪祭与赎愆罪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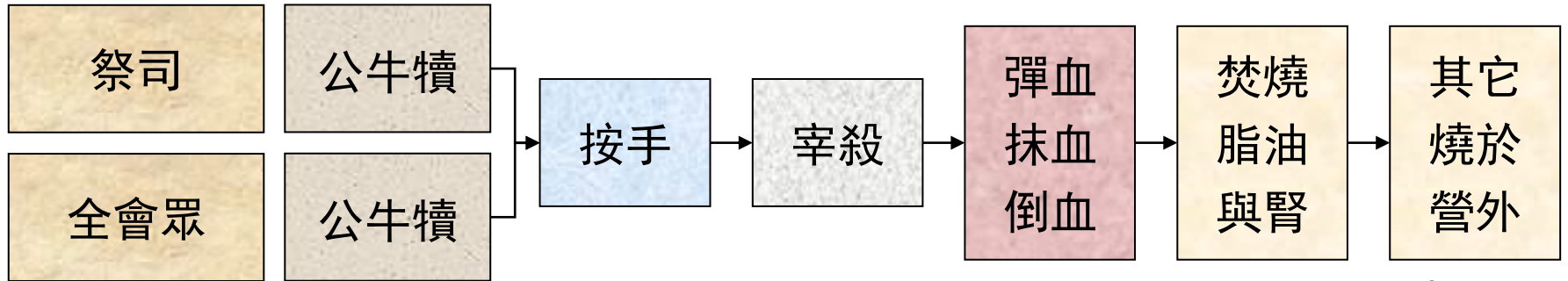
首先，赎罪祭虽有赎罪的性质，却不是指故意犯的罪；因为故意犯的罪要受最重的惩罚。人犯罪如果是明知故犯的，必须面对罪所带来的后果。至於故意犯罪与误犯的区别是什么？误犯的原文意思是，因不知道而误行、或是因不慎而误犯，包括一时血气的软弱。受不住诱惑，身不由己而犯的罪。后来，觉察了自己的罪，就要献赎罪祭，有悔過自新的机会。

犯罪虽是误犯，但神的公义却不能以有罪当为无罪处理。在误犯罪以后，包括对神及对人的部分，都要承担后果。可见犯罪是严重的事，千万不可当作小事一桩，更不可因为神会赦免，而有不在乎的心态。

至於故意犯的罪，在圣经中有这样的例子，约书亚记7章的亚干，以及使徒行传5章的亚拿尼亚夫妇。基本上，就是忽视神的命令，硬着心与神对着干。请记住希伯来书10:26节的警告，**因为我们得知真道以后，若故意犯罪，赎罪的祭就再没有了。**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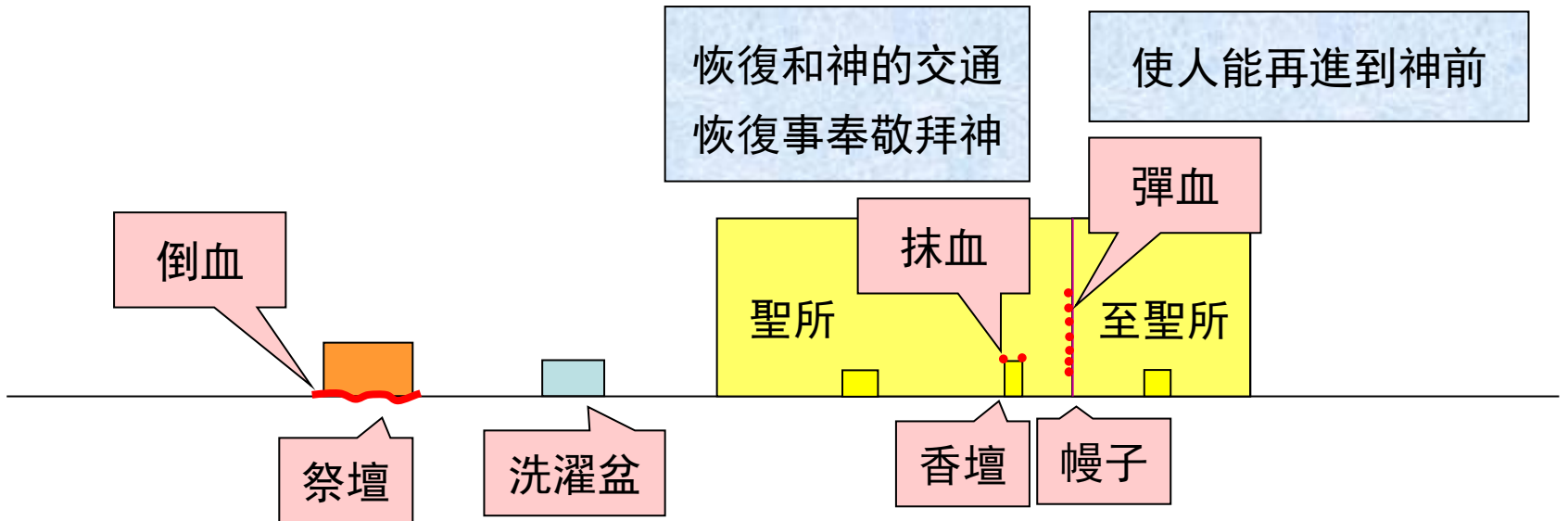
贖罪祭

對付非故意、誤犯、無法補償的罪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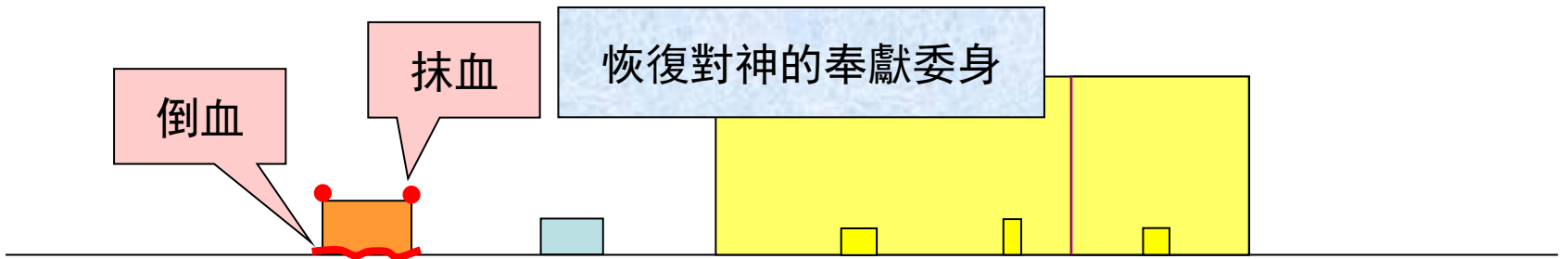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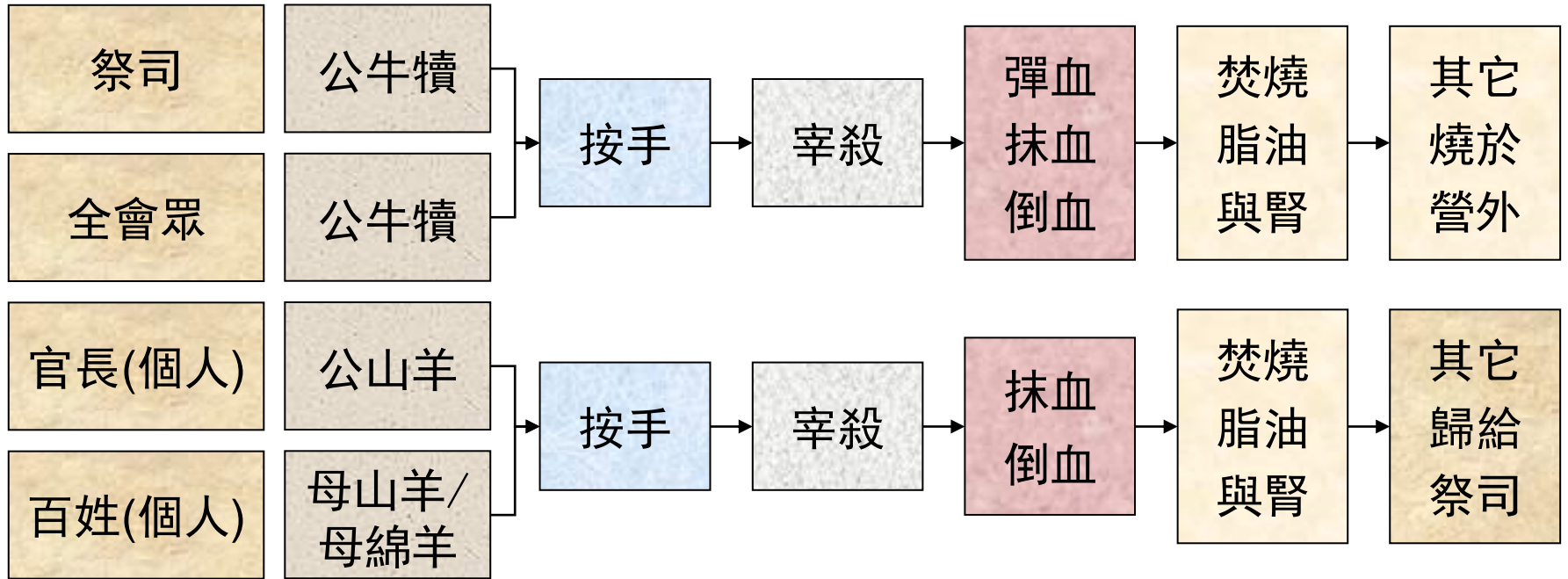
凡贖罪祭，若將血帶進會幕在聖所贖罪，
那肉都不可吃，必用火焚燒。(利6:30)

皮、肉、
頭、腿、
臟、腑、
糞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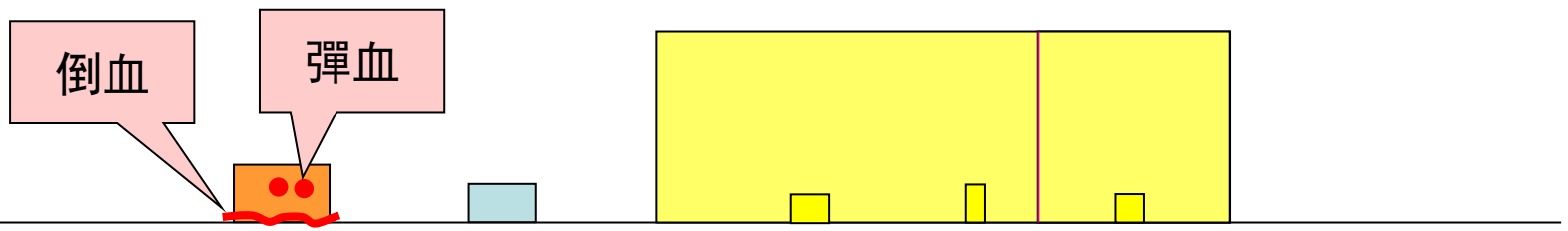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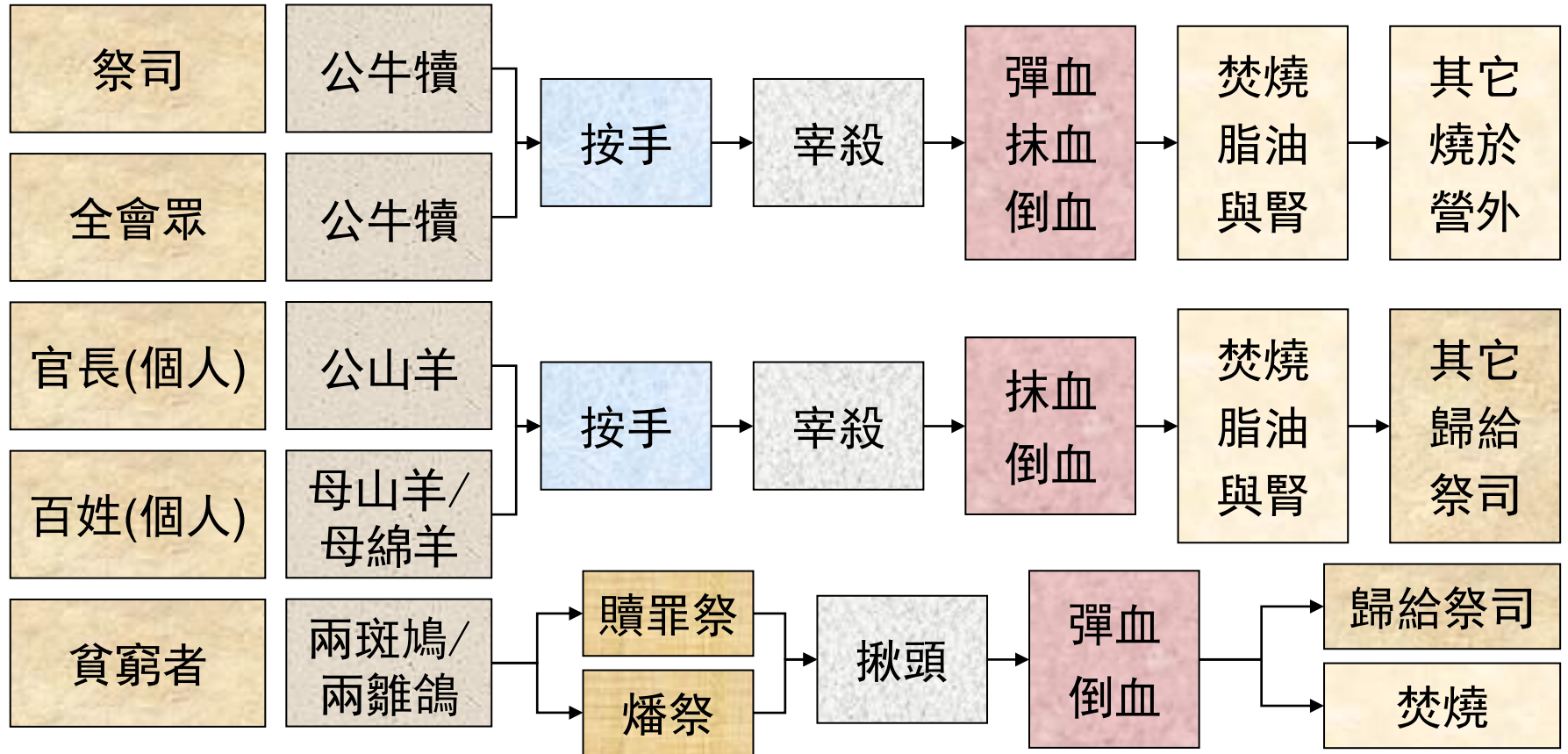
贖罪祭

對付非故意、誤犯、無法補償的罪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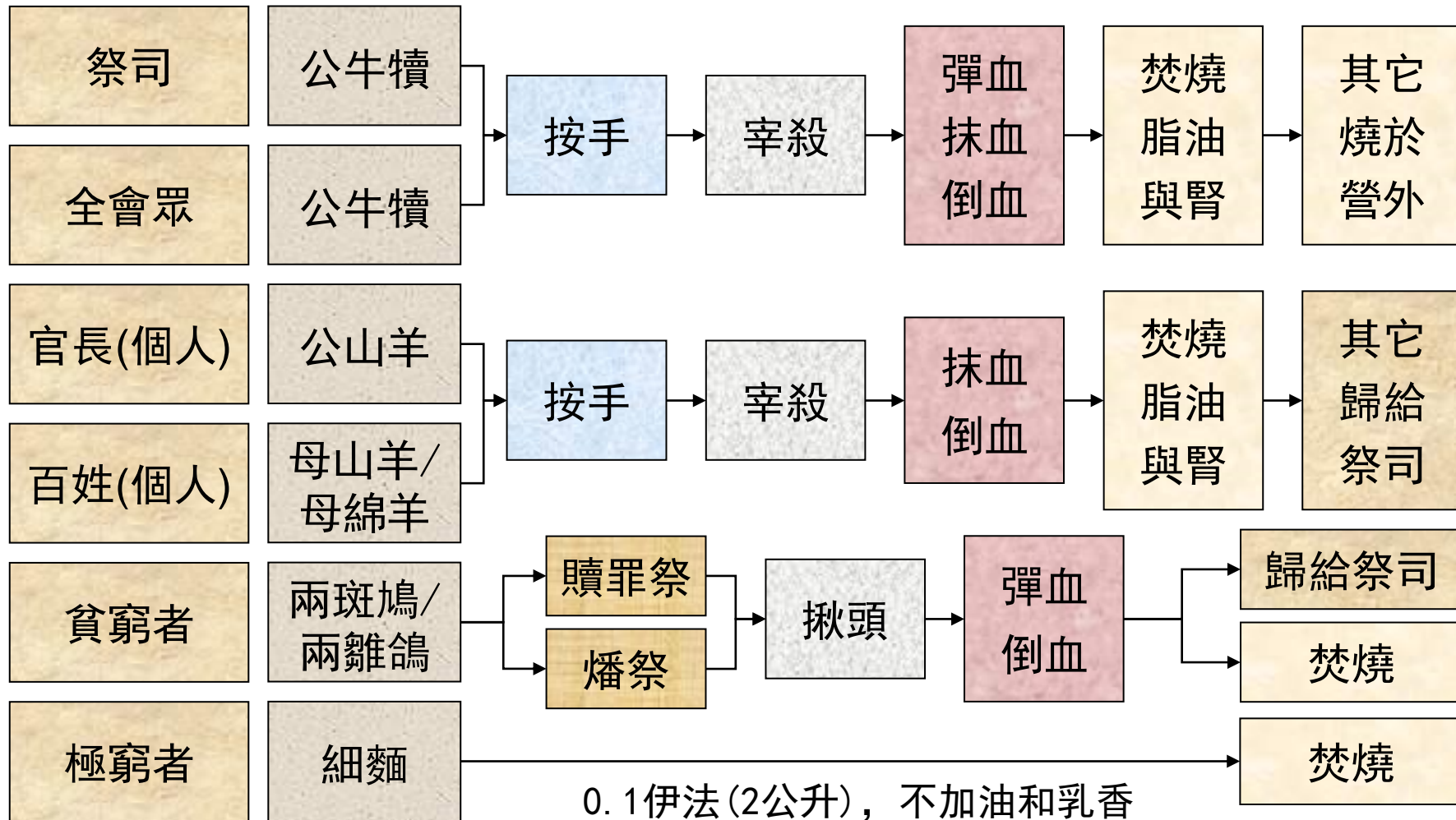
贖罪祭

對付非故意、誤犯、無法補償的罪



贖罪祭

對付非故意、誤犯、無法補償的罪



贖罪祭

對付非故意、誤犯、無法補償的罪

需獻上贖罪祭的三種罪行：

1. 知道事實卻不出來作見證的人，這就是罪（5:1）。
2. 人因不知情而摸了不潔淨之物，後來知道沾染污穢以後，就有了罪（5:2-3）。
3. 冒失發誓的人，有罪了（5:4-6）。

人犯罪後需按力量獻上贖罪祭。

1. 若是不夠力量獻一隻羊羔，就獻兩隻斑鳩或是兩隻雛鴿；一隻作贖罪祭，一隻作燔祭。
2. 若是不夠力量獻兩隻斑鳩或是兩隻雛鴿，就要因所犯的罪帶供物來，就是細麵伊法十分之一為贖罪祭；不可加上油，也不可加上乳香，因為是贖罪祭。

贖愆祭

對付具體、可補償的罪

- **贖罪祭 (sin offering)**：籠統之罪 (包括隱而未現者)
- **贖愆祭 (guilt offering)**：具體之罪 (如干犯聖物、虧欠別人)

贖愆祭主要是因为人在耶和華的聖物上處理不當，或對人不慎誤犯了罪而獻的。因為對人有虧欠，或是在聖物上因不懂而有差錯，心中有罪愆的感覺，而獻上贖愆祭；此外，應當為自己的虧欠加以賠償。故這祭也被稱之為賠償祭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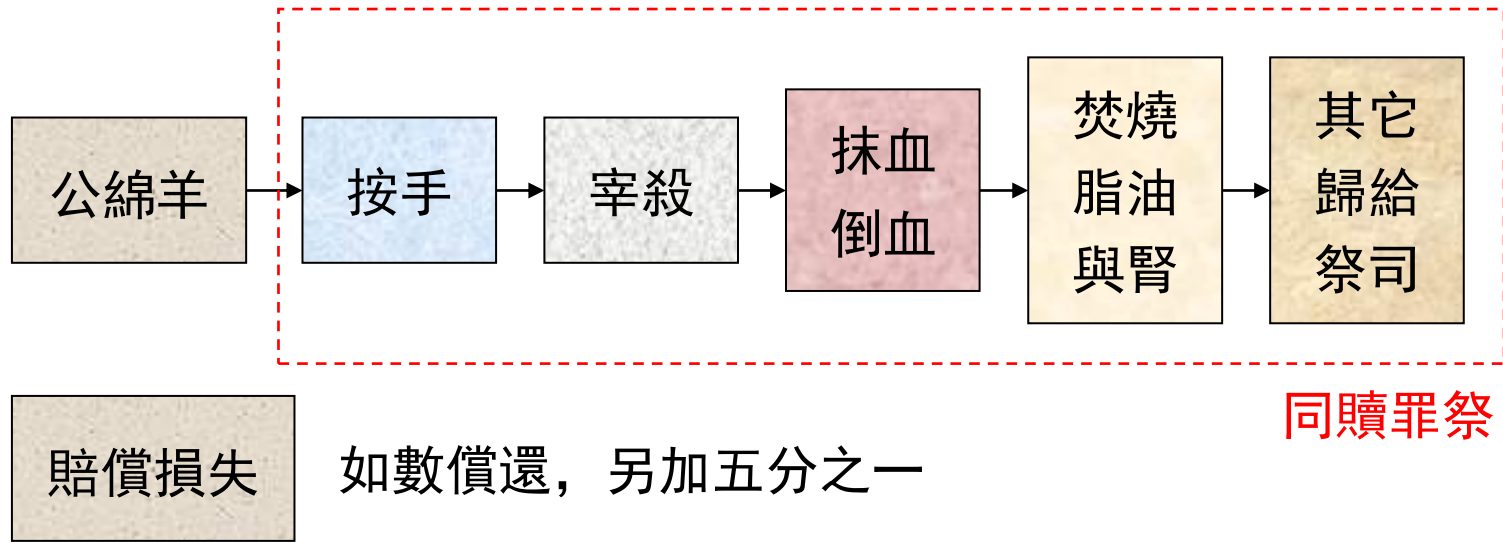
贖罪祭及贖愆祭有何分別呢？在利5:1-16節，說到需獻贖罪祭的三種罪行（參上頁），犯了這三種情況的人，要為自己獻上贖罪祭。

關於獻贖愆祭的罪行，記載在利5:14-6:7節。這兩種祭，獻祭者的罪必蒙赦免，就是被饒恕的意思。表示神從獻祭里，看到犯罪者的真誠悔意，願意透過祭牲來祈求赦免。因此，獻祭者的真誠悔改的心意比祭物更重要。然而，獻祭求赦免，卻沒有除罪的意思。犯罪的人仍然要承擔犯罪的後果。例如，大衛犯奸淫及殺人罪，後來後悔求神赦免；但是，犯罪的後果仍然要承擔：從此刀劍不離開他的家。

贖愆祭

對付具體、可補償的罪

- 贖罪祭 (sin offering)：籠統之罪 (包括隱而未現者)
- 贖愆祭 (guilt offering)：具體之罪 (如干犯聖物、虧欠別人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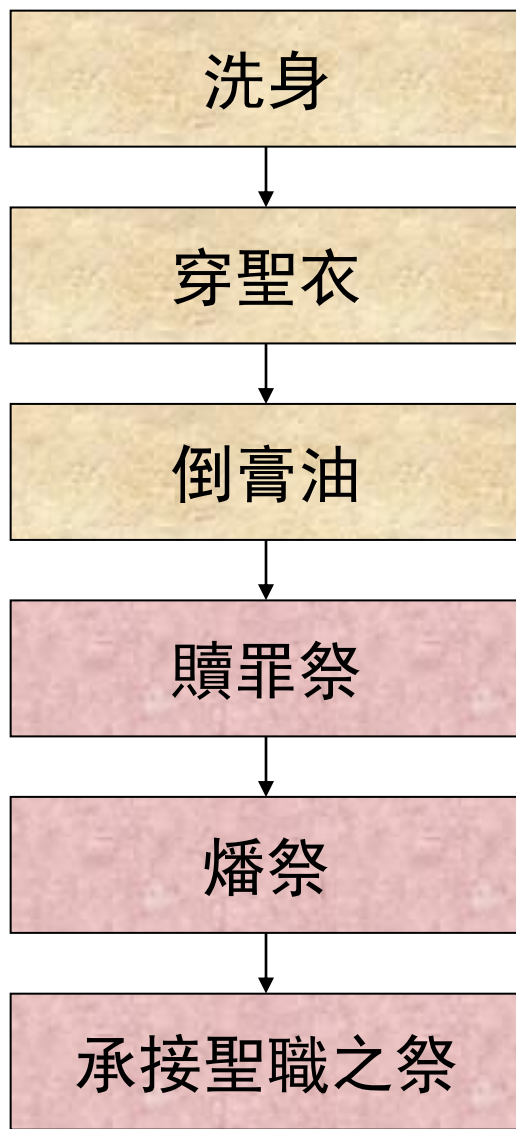
	歸給神 (燒掉)	歸給祭司	歸獻祭百姓
燔祭	全部	皮	
素祭	一把	其餘	
平安祭	脂油和腎	胸和右腿	其餘
贖罪祭	脂油和腎	其餘	(血若帶入聖所贖罪，其餘全在營外燒掉)
贖愆祭	脂油和腎	其餘	

(祭司在聖處吃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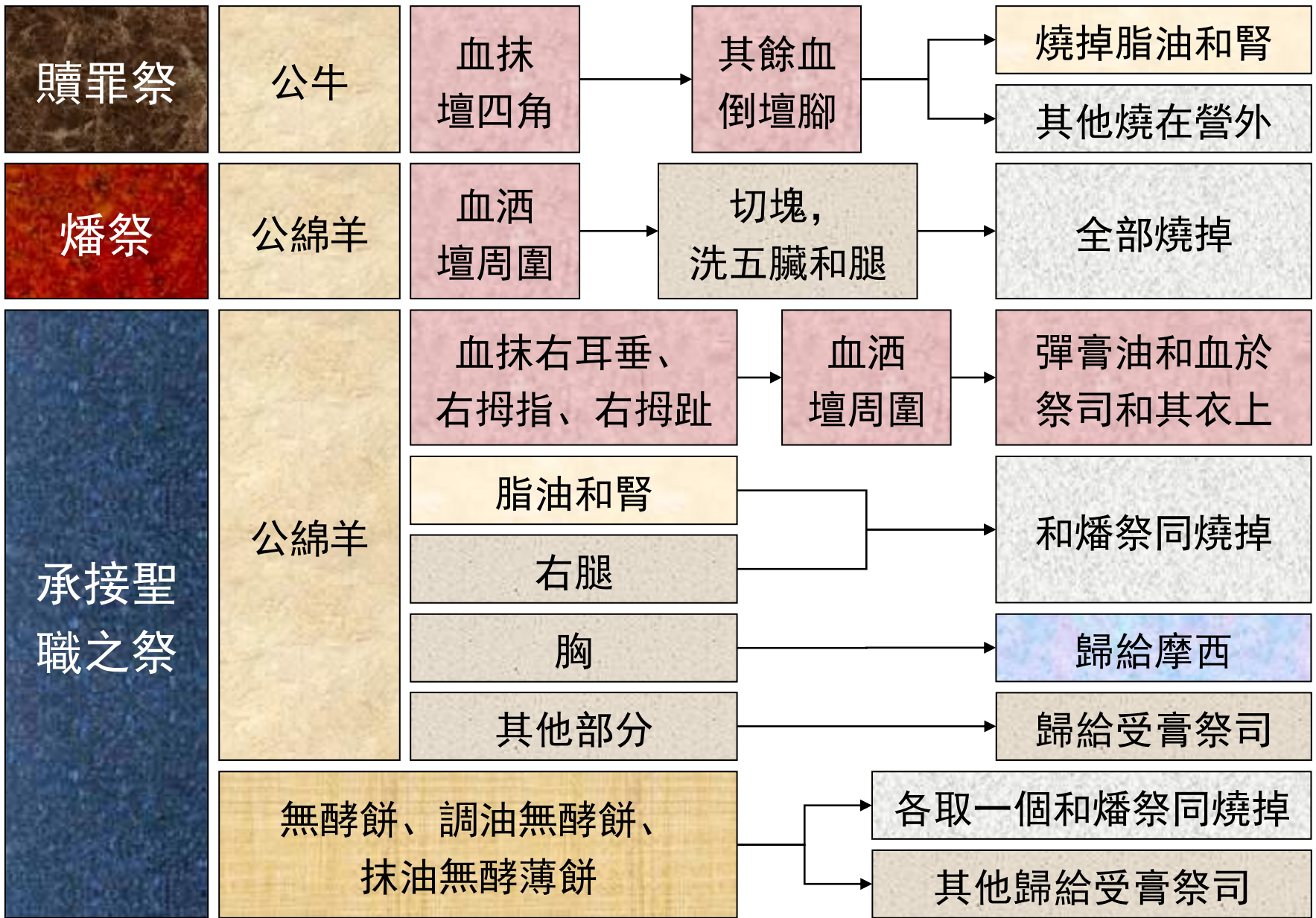
利未記8章，膏立祭司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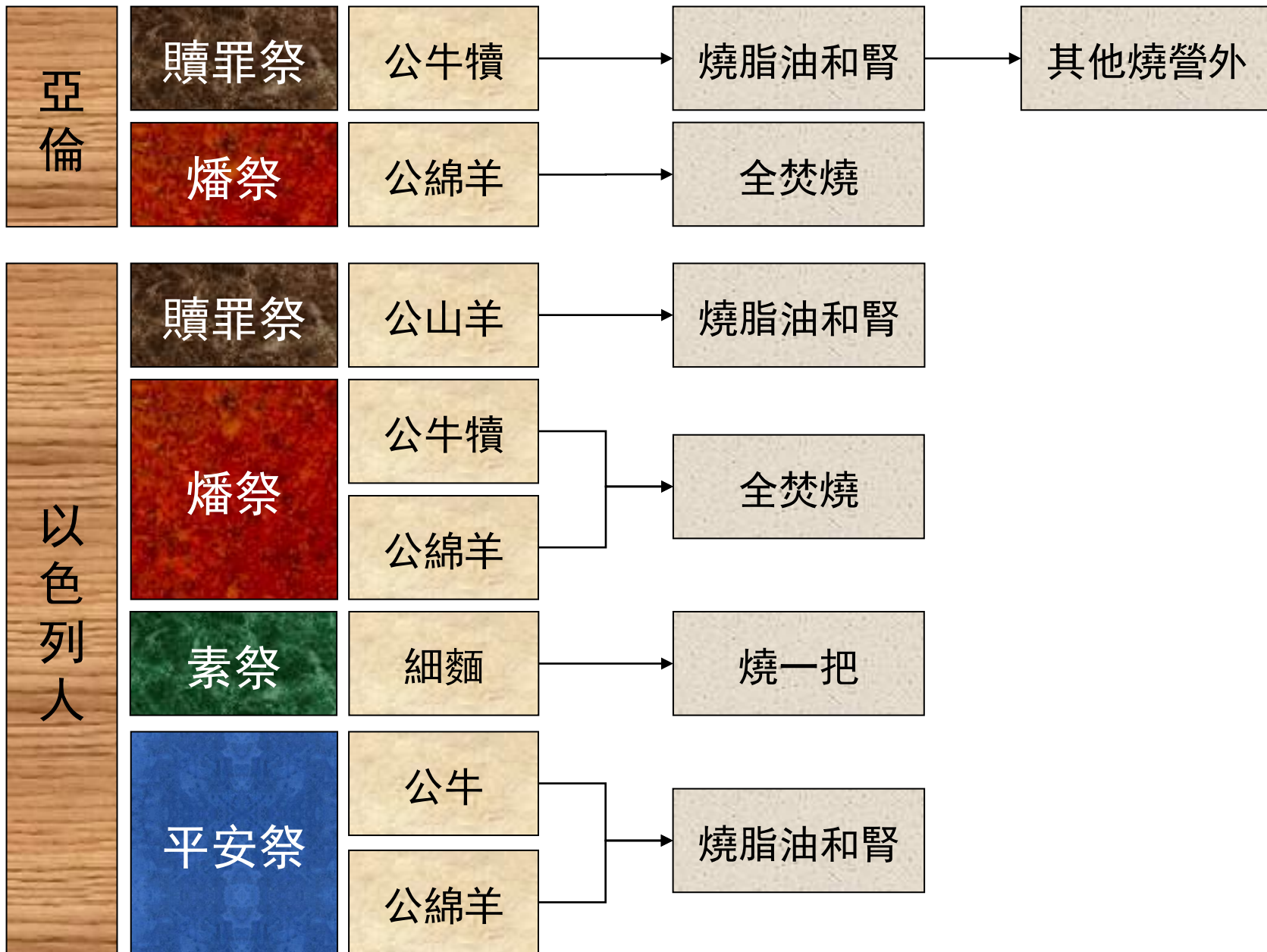
亞倫



亞倫之子



利未記9章，承接聖職之禮後的第八天獻祭





利未記10章

亞倫的兒子拿答、亞比戶各拿自己的香爐，盛上火，加上香，在耶和華面前獻上凡火，是耶和華沒有吩咐他們的。（利10:1）

凡火 (strange fire, foreign fire)：來自祭壇以外的火。



壇上的火要在其上常常燒著，不可熄滅。祭司要每日早晨在上面燒柴，並要把燔祭擺在壇上，在其上燒平安祭牲的脂油。

在壇上必有常常燒著的火，不可熄滅。
。（利6:12-13）



就有火從耶和華面前出來，把他們燒滅，他們就死在耶和華面前。（利10:2） → 可能遭到雷殛，故衣袍還在。

於是摩西對亞倫說：「這就是耶和華所說：『我在親近我的人中要顯為聖；在眾民面前，我要得榮耀。』」亞倫就默默不言。

摩西召了亞倫叔父烏薛的兒子米沙利、以利撒反來，對他們說：「上前來，把你們的親屬從聖所前擡到營外。」

於是二人上前來，把他們穿著袍子擡到營外，是照摩西所吩咐的。（利10:3-5）



祭司供職時：

- 不可蓬頭散髮，或撕裂衣服。（利21:10-12）
- 不可挨近死屍。
- 不可為父母沾染自己。
- 不可出聖所。
- 不可褻瀆神的聖所。
- 不可喝酒。（利10:9）

使你們可以將聖的、俗的，潔淨的、不潔淨的，分別出來；又使你們可以將耶和華藉摩西曉諭以色列人的一切律例教訓他們。（利10:10-11）

祭司供職時：

- 不可蓬頭散髮，或撕裂衣服。（利21:10-12）
- 不可挨近死屍。
- 不可為父母沾染自己。
- 不可出聖所。
- 不可褻瀆神的聖所。
- 不可喝酒。（利10:9）

我們是神所揀選的人，要作君尊的祭司，聖潔的國民…。
所以，基督徒對自我的要求，要一生追求和睦與聖潔；
你們要追求與眾人和睦，並要追求聖潔；非聖潔沒有人能
見主。（來12:14）

為何新約時代的信徒，不必再行獻祭之禮？

希伯來書10章1-4節：

律法既是將來美事的影兒，不是本物的真像，總不能藉著每年常獻一樣的祭物叫那近前來的人得以完全。若不然，獻祭的事豈不早已止住了嗎？因為禮拜的人，良心既被潔淨，就不再覺得有罪了。但這些祭物是叫人每年想起罪來；因為公牛和山羊的血，斷不能除罪。

律法既是將來美事的影兒，此處的律法特指獻祭之事；獻祭是影兒，遙遙指向那將來的美事，就是本物的真像，就是耶穌獻上自己，一次完成獻祭，使信祂的人得以成聖（來10:10）。

利未記

與神和好（1-10章）

藉著祭物和祭司到神面前

新約：與神和好，稱義。

藉著耶穌一次獻祭，與神和好。

與神同行（11-27章）

藉著守條例過聖潔的生活

新約：與神同行，成聖。

藉著聖靈一生追求聖潔。

人要到神的面前，**必須照神所定的方法**，而不是照人的意思。
在新約，人要到神面前的唯一之路，是借着主耶穌所獻的一次的祭，才能進入聖所（來9:12）。